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33385620220252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吉林省柏斯特文化广告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柏斯特文化广告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柏斯特文化广告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柏斯特文化广告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文化安装布置	-	物业经理服务;保洁服务事项;绿化服务事项;保安服务事项;其他服务响应;教研室装饰;服务物业面积:26000	品牌:;服务期限:长期,物业经理服务;保洁服务事项;绿化服务事项;保安服务事项;其他服务响应:教研室装饰;服务物业面积:26000	1	项	16940.00	1694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694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陆仟玖佰肆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- 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税务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，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- 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第一条：安全服务、文明作业 乙方必须文明施工，采取严格、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施工安全，接受安全教育，遵守安全生产条例。若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，造成财产损失或施工人员和第三者人生伤害，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其产生的费用。

第二条：甲、乙双方义务

1、甲方责任：

（1）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理，监督检查服务质量；安全、文明生产、施工。

(2) 本工程全部公用动力(水、电)由甲方提供。

2、乙方责任:

(1) 乙方按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及合同的要求保质保量、按规定的服务内容完成服务项目。

(2)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,按安全技术规范进行服务。

第三条:服务项目验收

1、乙方认为服务项目完工后符合验收条件,通知甲方验收。

2、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在约定的时间内组织人员验收。如没达到甲方要求,乙方需按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,整改完毕后再组织验收。

第四条:附则

1、合同未尽事宜,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如意见严重分歧,双方签订补充协议。

2、本合同一式二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3、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,质量保证一年,人为损坏除外。

第五条:清单

第三中学教研室装饰							
序号	名称	项目	单位	数量	单价	价格	备注
1	地理教研室	衣柜加书柜	套	10	960	9600	
		亚克力	套	2	800	1600	
		卷子架	套	3	450	1740	
		南墙书柜2*1*0.4	套	1	980	980	
		文化字	件	1	950	950	
		手盆白钢支架	个	3	200	600	
		镜子(磨边)1*1.4米	个	1	650	650	
		吸音棉展板1*0.7	个	1	540	540	
		墙壁书架	个	1	280	280	
合计						16940	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春一汽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1030078801700000883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

